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10724 号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二、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7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4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5-6

关于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B10724号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友国际”）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嘉友国际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

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嘉友国际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嘉友国际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嘉友国际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嘉友国际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页为信会师报字[2025]第ZB10724号《关于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4 日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720万张，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人民币6,199,056.60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3,800,943.4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8月11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8月12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577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81,237,446.75元。2024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9,153,325.00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50,955.43元，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300.56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821,580.63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0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1,575,446股，发行价格为18.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3,829,996.54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6,740,100.42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7,089,896.12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12月10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2月13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546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14,689,013.45 元。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3,326,818.83 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83,882.9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212,077,048.17 元（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2,077,048.17 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00.00 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对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简称“专户”），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0 年 8 月 12 日，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中心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SINO-AFRICA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INVESTMENT LIMITED（中非国际物流投资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按照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并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相关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2月29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年6月12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道金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其毛道金航”）、保荐机构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按照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销户日期
1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兴支行	8110701011901956285	2024年7月11日
2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014100000018347	2024年11月4日
3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渠门支行	32400188000016654	2024年10月31日
4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413980	2024年10月18日
5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中心支行	327270597678	2024年3月20日
6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	20000036956800035843693	2024年12月4日
7	中非国际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	NRA00045857400037682913	2024年12月4日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存储金额
1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	20000036956800066893362	3.09
2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8015100000006817	2,991.38
3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482577	861,874.65
4	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8015100000006833	36,901.85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存储金额
5	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621277	614,148.83
6	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道金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621399	561,128.37
合计				2,077,048.17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 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2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

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4 年 2 月 1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36,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为 21,000 万元。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 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未实际执行，公司在授权的 12 个月内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股票均不存在超募资金，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股票均不存在超募资金，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9月27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卡松巴莱萨-萨卡尼亚道路与港口的现代化与改造项目”结项，截至2024年12月4日，实际节余募集资金182.16万元（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 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1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结项，合计节余募集资金14,721.93万元（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包括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和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归还的募集资金。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1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4年12月。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日、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服务贸易基

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4,000 万元用于投资“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 变更募投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投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2《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三)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四) 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效益体现在公司整体收益中，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煤炭仓储能力，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2、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附表 1-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380.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15.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039.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卡松巴莱萨-萨卡尼亚道路与港口的现代化与改造项目	不适用	71,380.09	71,380.09	71,380.09	5,915.33	74,039.08	2,658.99	103.73	2024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1,380.09	71,380.09	71,380.09	5,915.33	74,039.08	2,658.99	103.7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费用的控制和管理，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合理节约了募集资金。同时，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此外，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募集至 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节余募集资金 1,821,580.63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1-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嘉爱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708.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32.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801.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9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39,600.00	35,600.00	35,600.00	11,955.74	-15,491.85	56.48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	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	-	4,000.00	4,000.00	2,764.79	-1,235.21	69.12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	不适用	5,000.00	5,000.00	5,000.00	612.15	-4,180.35	16.39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3,783.00	13,108.99	13,108.99	-	13,108.9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8,383.00	57,708.99	57,708.99	15,332.68	-20,907.4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受多重因素共同影响，公司适当放缓煤棚建设进度，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2、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与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为高度相关项目，均于 2024 年 12 月结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 4,835.28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的自筹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576 号的鉴证报告。截至 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完成上述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费用的控制和管理，合理节约了募集资金。同时，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此外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合计节余募集资金 14,721.93 万元（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4 年度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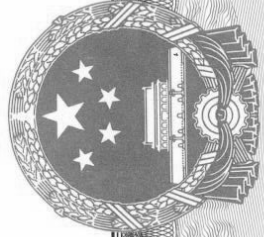
附表 2-2:

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 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 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 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 行性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甘其毛道金航储煤 棚建设项目	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 术改造项目	4,000.00	4,000.00	2,764.79	2,764.79	69.12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4,000.00	4,000.00	2,764.79	2,764.79	69.12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满足日益增长的煤炭仓储需求,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 日、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 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 金用途的议案》, 将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4,000 万元用于投资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 2024 年 4 月 3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2: 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效益体现在公司整体收益中,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煤炭仓储能力, 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14日

证书序号: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金海
Full name: 张金海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6-21
Date of birth: 1975-06-21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650104750621161
Identity card No.: 650104750621161



证书编号: 650100070012
No. of certificate: 650100070012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0年11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11月2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 张金海
证书编号: 6501000700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7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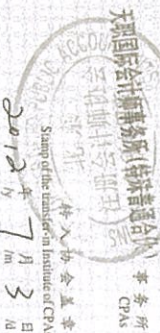
2013年4月2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李兴杰
 Full name 李兴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8-14
 Date of birth 1986-08-14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150430198608143595
 Identity card No. 15043019860814359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李兴杰
 证书编号：3100000699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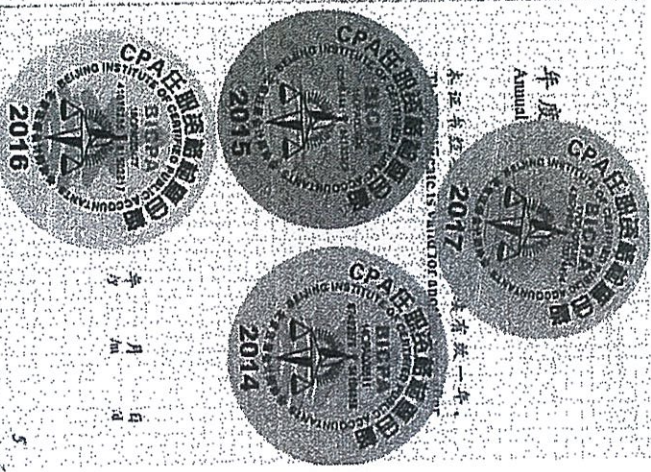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3100000699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3年 10月 12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